

DOI 编码: 10.3969/j.issn.1007-0079.2010.19.002

中学校长实名推荐制探析

——基于高等教育大众化背景下的自主招生

蔡秋英

摘要: 本文以高等教育大众化为背景, 讨论北大实行的自主招生新政策“中学校长实名推荐制”, 对其实行动因和面临的教育公平问题、社会诚信问题、录取标准问题进行了分析, 结合保送生制度的教训和台湾的大学排名制度的经验, 给出一些可能的对策。如在实行的过程中要体现教育公平; 加强社会监督, 建立社会有效的监督机制, 包括舆论监督、群众监督、中学与中学之间互相监督, 以及树立公众对改革的公信力等。

关键词: 中学校长实名推荐制; 自主招生; 教育公平

作者简介: 蔡秋英(1986-), 女, 福建仙游人, 厦门大学教育研究院硕士研究生, 主要研究方向: 高等教育理论。(福建 厦门 361005)

我国正处于高等教育大众化阶段, 并且在不断地深化和发展。与传统的精英教育相比, 大众化高等教育不仅在量上增长, 也在质上发生变化, 包括教育理念的改变、教育功能的扩大、培养目标和教育模式的多样化、课程设置、教学方式与方法、入学条件、管理方式以及高等教育与社会的关系等一系列变化。高等教育多样化的发展趋势对现行高考提出了新的挑战, 即要求高校招生在生源类型、录取标准、招生形式等各方面都实现多元化, 以满足不同类型、不同层次高校不同的培养目标和方向的需要。其中自主招生是高考改革为适应高等教育大众化而推出的一项重要措施。2010年的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中也提到今后学校要依法自主招生, 学生可以多次选择, 逐步形成分类考试、综合评价、多元录取的考试招生制度。近几年来, 自主招生的高校在逐年增加。自2001年江苏省在国内率先确定三所高校自主录取以来, 我国高校自主招生考试的改革范围不断发展, 2003年, 全国22所重点大学获准实行5%招生名额自主选拔录取, 2004年自主招生试点院校增至28所, 2005年为42所, 2006年为53所, 2007年为59所, 2008年比2007年多9所, 2009年达到79所。^[1] 如图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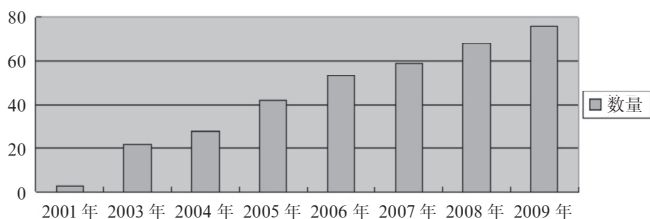


图1 自主招生试点学校数增长图

随着自主招生试点院校数量的逐年增加, 在招生方式上也有所发展, 如自主招生改革中出现了复旦大学、上海交通大学以及北京、上海9所高职高专的不同考试选拔模式; 今年正在实行的多校联考如清华大学、上海交大、中国科学技术大学、西安交大、南京大学等五校联考; 香港大学和内地北京大学、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三校联考以及当前饱受争议的“中学校长实名推荐制”。

一、中学校长实名推荐制探析

“中学校长实名推荐制”是北京大学在2009年推行的一种自主招生政策, 2009年11月8日, 北京大学正式对外公布实行“中学校长实名推荐制”。在面向社会公示的前提下, 各中学校长可实名向北大推荐优秀学生, 经中学校长实名推荐的学生, 可成为高校自主招生直接候选人。北大实行校长推荐制并不是一时兴起, 而是有其缘由的。

1. 实行“中学校长实名推荐制”的动因分析

1998年, 以北京大学百年校庆为契机, 我国提出创建世界一流大学的目标。教育部相继实施了“211工程”、“985”项目, 在“面向21世纪教育振兴计划行动”中重点支持了北京大学、清华大学等部分高校创建世界一流大学和高水平大学。^[2] 虽然世界一流的量化标准、评估体系仍没有统一和永恒的模式, 但毋庸置疑, 世界一流大学需要创新型的学生, 培养创新型的人才。人才的选拔尤为重要。与“大一统”、“千校一卷”的全国统一考试相比, 实行“中学校长实名推荐制”的自主招生政策, 给予北大更大的招生自主权, 为全面发展或具有特长的考生提供更多的入学选择机会。同时, 北大可以根据其办学传统和办学特色, 选拔适合的优秀人才。在培养人才的同时, 也同时促进了学校优秀传统文化的继承和办学特色的发挥, 对于高校和学生, 这是一种“双赢”的举措。总之, 校长推荐制针对高层次中学、高层次学生有其内在的原因, 此举对选择和培养拔尖创新人才具有重要的意义。

再者, 北大此举也有抢夺优秀生源的目的。北大作为国内知名大学, 优秀生源是其发展的动力和必要因素。人才是北大在国内乃至是世界高等教育这片浩瀚大洋上不断迎难而上、破浪前进的源动力。在教育领域, 优秀生源的抢夺是一场没有硝烟的战争, 不仅有“内战”, 还有“世界大战”。在国内, 清华大学等五校联考, 还有香港地区对内地生源的青睐, 这对广大的

高三学生具有不小的吸引力。优秀生源的竞争白热化,甚至有的高校已经提前预定招收高一学生。在国际上,海外考试也呈逐年上升的趋势,以美国法学院入学考试为例,它每年举行两次考试,2001年两次考试的总人数是283人,2007年为454人,^[3]比2001年增长了约39%,此外美国的SAT、ACT考试在我国也没有考试中心。优秀生源的抢夺和流失也是其中的一个现实原因。

最后,北大自2003年开始试点自主招生以来,在招生过程中也出现了一系列的问题,这些问题在其他试点高校也同样有,如教育公平问题、诚信问题等,此举也是对进一步改革自主招生的一种尝试和实践。北大作为教育改革的先锋,在探索高等教育大众化背景下如何实现人才选拔的多样化而实施招生录取制度改革,具有表率 and 向导作用,是值得肯定的。

2. 中学校长实名推荐制面临的问题

中学校长实名推荐制已经出台并开始实施了,网上也公布了90位由39所中学推荐的学生名单。这种招生形式从一开始就受到人们的关注,引发了很多争论,讨论的焦点离不开教育公平、社会诚信、录取标准等问题。

(1) 教育公平问题。公平是人类永恒的诉求,教育公平是社会和谐的基石。追求教育公平是大众化高等教育应彰显的一个重要理念。北大正式公布实行校长推荐制的自主招生政策,引发社会各界对教育公平的探讨,体现了公众对教育公平的关心和向往,同时也表现了公众对此举在教育公平问题上的担忧。首先是区域公平。北大从400多所申请中学中选出了39所,主要分布在东部地区中经济发达省市如北京、江苏、浙江、天津等地,推荐学生的人数为44人,约占此次总人数的50%,广大的西部地区只有新疆的一所中学具有资格。那些所谓的“偏才”、“怪才”的学生并不是某一个地区的特产,也很难判断边远地区就没有素质高、潜力大的青少年,只是他们占有的是劣势的教育资源。在教育资源分布不均衡,教育发展不均衡的现状下,只在教育发达地区选拔优秀学生,落后边远的学生只能以局外人、旁观者的身份目睹耳闻,未免有失公平。其二,是校际公平。具有推荐资格的中学都是省、地区、直辖市的重点中学,或是高校的附属中学。城市非重点中学和农村中学成为自主招生的弱势群体,这些学校也不乏特长生和优秀生。这在一定程度上助长了中学生择校的不良风气,必然带来进一步的教育不公。据有关调查表明,国家与社会管理者和私营企业主子女的辈出率分别是农业劳动者子女的7.98和13.04倍,^[4]国家与社会管理者、专业技术人员和私营企业主阶层在重点高校的辈出率均大于普通本科院校,表明这几种社会上层子女就读重点高校的机会较多,这些阶层的子女占有的是城市重点中学的优越资源。而农业劳动者等阶层的情况则相反,他们的子女更多地是选择普通中学和进入普通本科院校。如何去解决教育公平、机会均等等问题,如何真正做到“不拘一格降人才”,值得人们深思。

(2) 社会诚信问题。“民无信不立”,自古以来诚信都是社会追求的目标。北大推出的这项自主招生政策,诚信问题又是其备受关注的焦点。武汉大学教授陈闻晋认为,在当前社会诚信系统没有完全建立的情况下,权力的下放又极有可能导

致其成为权力寻租的工具。如何在校长实名的政策下保证其推荐过程的公正、公开,如何让这样一项改革在公众中树立公信力,是这项招生政策必须考量和保证的。只有保证推荐过程的相对公正、公开,在公众中建立良好的公信力,这一政策才能走得顺,走得稳,走得远。

(3) 录取标准问题。从39所中学推荐的90位学生的资料来看,基本上还是摆脱不了“以分为纲”的传统标准;从每位校长推荐评语来看,对于优秀人才应具备的素质在认识上有一定的差异。录取标准目前还比较单一,推荐的学生仍然是考试成绩拔尖,在学科竞赛中获过奖,综合素质较高的学生,所谓的“偏才”、“怪才”没有在列表中。对于推荐的学生定位有所欠缺,原因在于起方向性作用的招生目标还不够明确,就会影响招生对象的选择。此外,对推荐上去后,这些人才如何进行培养上没有具体的方案。

3. 保送生制度之教训与台湾的大学推荐甄选制度之经验

和中学校长实名推荐制一样,保送生制度也是自主考试的一种形式。它是指由确定的中等学校推荐、保举成绩优秀或有特长的学生,经高等学校考核同意,免于他们参加全国统一高考而直接进入高等学校学习的制度。^[5]两者的相似之处,都是为有特殊能力的考生开辟不拘一格降人才的入学录取途径,都是需要学校推荐这一环节,所不同之处在于中学校长实名推荐制采用的实名制,符合条件的学生仍需参加全国统一考试。在关注中学校长实名推荐制的同时,回顾保送生制度的教训对完善中学校长实名推荐制有一定的意义和价值。

保送生制度自1988年实行至今,问题层出不穷,郑若玲教授在《保送生制度:异化与革新》一文中提到,保送生制度虽已几经变迁,条件越来越严格,但始终难以消弭人为因素的干扰,致使操作环节严重失范,似被“异化”为滋生腐败的“温床”。她在文中总结了以下的弊病:(1)一些大学为争招保送生的资格,甚至不经批准擅自招收或扩大保送生比例;(2)一些大学则提前到中学“预订”尖子生,每年几乎从2月开始,“生源大战”便接踵而至,冲击了中学的正常教学秩序;(3)一些大学甚至采取许诺、发钱等不正当手段抢尖子,互相挖墙脚;(4)一些中学为了保证升学率,则“荐良不荐优”,推荐材料含有相当多水分,甚至将不合格学生保推荐给高校。受社会不正之风的影响,权力和金钱逐渐侵蚀到高考这块“净土”,“荐良不荐优”进一步滑向社会影响更为恶劣的“推劣不推良、送官不送民”。^[6]信息的不透明,高校自主招生名额分配原则、方法、程序和结果的不够公开,缺乏有力的社会监督,导致教育公平秩序被破坏。相比之下,中学校长实名推荐制在社会信誉和公信力上将做得更好,因为没有人会拿自己的名誉作为舞弊的赌注。但保送生的教训却是中学校长实名推荐制的前车之鉴。

台湾的大学推荐甄选,是由高中推荐,考生必须先通过由“台湾大考中心”举办的学科能力测验筛选,再参加各大学院系举办的指定项目甄试,其宗旨在提供另外一种方式的入学途径。通俗地说,它就是推荐加考试的结合产物。当时提出推荐甄选是要在大学联招考试之外,为考生开启另一扇门,使那些在高中有特殊才能、专长的学生具有进入大学就读的机会。目标是为发展学生的个性特长和大学自主选才。^[6]在台湾的“大学多元

入学方案”中,推荐甄选是实施时间最长、最有成效、经得起检验的。它秉承“适性、适才、适所”的理念和“用适当的方法,找适合的学生,进适切的学系,作适性的发展”的共识,在台湾已经实行了16年。他山之石,可以攻玉。台湾的大学推荐甄选制度有一个很好的理念,并用这种理念指导实践。通过条件审核、学科能力测验和制定项目甄试等三方面对推荐生进行甄选,对一些不易测量的特殊能力采用多元的方式进行考察。当然,制度是人为实施的,台湾的大学推荐甄选制度也有不足,但是它的理念和多元评价的标准却是我们可以借鉴的。

4. 可能的对策

综合保送生制度的种种教训和台湾的大学推荐甄选制度的经验,针对中学校长实名推荐制面临的问题,提出以下三个方面的建议。

(1) 北大在实行这项政策过程中,应体现教育公平。不仅要考虑学生之间的公平,还要关注中学之间的公平,中学和学生都是自主招生过程中平等的主体。对于不同区域的录取权重要有合理的分配,必要的时候可以将学生所占的教育资源,所处的教育环境纳入考察的内容之一。对西部和边远地区的学生可以采取一些特殊的政策给予他们更多的教育机会。作为一种教育选拔方式,它的基本功能是对稀缺教育资源进行分配,它力图通过公平的分配来实现社会的正义,并使教育资源得到合理有效的配置。从这个意义上说,教育选拔制度本身就是一种教育机会分配的程序。^[7]教育公平是一项长远的工程,影响教育公平的因素也是多方面的。真正达到教育公平并不是一朝一夕就能解决的,需要有规划有步骤地逐步实现。

(2) 加强社会监督,建立社会有效的监督机制,包括舆论监督、群众监督、中学与中学之间互相监督,以及树立公众对改革的公信力。关于诚信保障,武汉大学陈闻晋教授认为应加强制度建设,广泛接受社会监督。从中学校长如何获得实名推荐资质,到如何兼顾城乡公平,从校长如何推荐学生,到推荐什么样的学生等,一系列的环节都需要有充分的考虑和客观公平的制度标准;其次,还应加强社会监督的力度,让每一个细节都公开透明,经得起推敲和考验,以此来破解公众的信任危机;与此同时,还应加大对弄虚作假行为的惩处力度。以史为鉴,我国两汉时期对察举制的实行就规定“不举贤,不奉诏,当以不敬论;不察廉,不胜任者,当免。”即有德行者不能不举,又不容谬举,滥举则要依法治罪,这都是为了确保孝廉察

举的真实和可靠。南朝宋时的察举考试制度,刘宋王朝提出了“非才勿举”的人才选拔基本原则,并附以严格的荐举秀孝奖惩办法。^[8]

(3) 高校需要明确招生目标和理念,制定多元录取标准。高校要根据本校的特色和发展,规划招生目标、策略,采用多元化的评价手段综合评价多元化发展的学生。同时可以和中学在教学理念、教学方法上多进行一些互动,实现高校与中学之间良好的衔接。此外,高校还要建立适合人才培养的模式,以及建立人才追踪机制,关注其成长的历程,给予个性化的指导,最终使其才有所长,才有所用。前期的准备工作,中期的人才选拔,到后期的人才培养,应该是整体的、互相保证、紧密衔接的链条。

二、结语

北大实行中学校长实名推荐制,体现其积极探索、大胆试验的创新勇气,增加了选拔方式的多样性,符合在高等教育大众化背景下同时保持精英教育的要求。作为一项新的自主招生政策,应该给以更多的宽容和机会,不能因噎废食。校长推荐制在现实的土壤和环境下,能否逐步发展和改革,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

参考文献:

- [1] 中国教育在线[EB/OL].http://gaokao.eol.cn/news_3202/20091013/t20091013_412240.shtml,2009-11-21.
- [2] 张亚群.北大清华自主招生招生考试改革透视[J].考试研究,2007,3(1):16.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门户网站.教育年鉴[EB/OL].http://www.moe.edu.cn/edoas/website18/top_nianjian.jsp,2009-11-21.
- [4] 王香丽.社会分层对高等教育入学机会的影响[J].江苏高教,2005,(3):47-49.
- [5] 郑若玲.保送生制度:异化与革新[J].教育发展研究,2002,(6):43-46.
- [6] 杨李娜.台湾的大学入学考试中的推荐甄选方式的由来[J].教育与考试,2007,(2):30-33.
- [7] 田正平,李江源.教育公平新论[J].清华大学教育研究,2001,(1):39-48.
- [8] 刘海峰,等.中国考试发展史[M].武汉: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21,31-32.

(责任编辑:张中)